

# 始 兴 县

## 普及法律常识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始普办〔2022〕1号

### 始兴县普法办公室关于印发始兴县 2022 年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乡）、县直及省市垂直管理各单位：

现将《始兴县 2022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请各乡镇各单位于 12 月 30 日前将本单位年度普法工作总结、活动图片等资料报县普法办作为县绩效考核普法工作评分依据，遇到问题可及时与县普法办联系。

联系电话：3931307

普法办邮箱：shixingpufaban@163.com

普法办地址：太平镇公园北路 91 号县司法局二楼

附件：2022 年全县普法依法治理重点任务

始兴县普及法律常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7 日



# 始兴县 2022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2 年我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扣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题，贯彻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为“十四五”时期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1.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列入党校重点课程，做到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大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学习宣传。

2. 突出学习宣传宪法。贯彻落实关于推进宪法宣传教育制度化经常化阵地化的意见，持续开展宪法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组织开展 2022 年“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3. 进一步加大民法典学习宣传。落实国家机关民法典普法责任，持续开展“民法典·让生活更美好”主题宣传活动，加强青少年民法典宣传教育，推动在法治文化阵地增加民法典主题内容。积极参加民法典题材新媒体案例评选活动。

4. 深入开展重点领域法治宣传。大力宣传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总体国家安全观、惩治和预防犯罪、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法律法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的专项法治宣传教育。持续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同行”宣传活动。开展新《行政处罚法》宣传。

5. 围绕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宣传。重点围绕公共卫生、安全生产、生态文明、食品药品安全、家庭教育、产权保护、互联网、个人信息保护、生态保护、民族团结、国家宗教政策、消防安全、禁毒、弱势群体、农民工工资支付、退役军人、“全民反诈”、扫黄打非等领域法律法规，结合“3·15”“4·15”“6·26”“12·4”等重要时间节点和部门法律法规宣传日、宣传月时机，组织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系列法治宣传主题活动。

6. 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章和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纪律处分条例、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和党领导法治建设历程方面的内容。

7. 加强地方性法规条例宣传。加大《韶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韶关市农村住房建设管理条例》《韶关市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和《韶关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的宣传力度。

8. 全面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计划。落实《新时代

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深化“用法治方式规范公民行为习惯养成”主题活动，围绕为群众办实事，推进民生实事工程。

9. 加强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各级政府至少举办1期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班，县政府各部门、各级政府领导班子举办2期以上法治专题讲座。组织全县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组织2022年全县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

10. 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突出宪法、民法典宣传教育。持续开展“宪法教育大课堂”进校园、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活动和参加“普法小使者”评选、“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等活动。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学习宣传。着力提升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的层次和效果，分批次组织全县中小学生到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参观学习，体验法治。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师资建设，开展“法治副校长”培训。

11. 分层分类开展法治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针对不同对象分层分类开展普法宣传。加强村（社

区)“两委”干部法治教育,加强对基层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教育专题培训,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管理和从业人员法治教育,加强对媒体从业人员法治教育。

12. 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贯彻落实《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红色法治文化的保护、宣传和传承。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推进县、镇、村三级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丰富法治文艺创作展示,组织参加韶关市法治文化节系列活动。

13. 着力开展多领域法治创建活动。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意见和省、市实施意见。结合实施乡村振兴的乡村治理“百镇千村”示范创建活动,继续开展全国、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推广村民评理说事点、社区“法律之家”做法,培育“法律明白人”并组织专题培训。

14. 深化行业依法治理。引导各行业依法制定规约、章程,鼓励社会组织制定自律性规范。强化网民法治意识,重点开展涉众型违法犯罪和新型犯罪法治宣传教育。开展社会应急专项法治宣传活动。

15. 在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中开展实时普法。落实典型案例发布和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开展释法说理、释法析理活动,培育以案普法品牌。积极参加普法依法治理创新案例选送。

16. 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推动媒体落实公益普法责任，在重要版面、重要频道、重要时段和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公益法治宣传。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全县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积极参加第五届全省国家机关普法创新创先项目征集评选活动。

17.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普法。成立“八五”普法讲师团，开展普法宣讲活动。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通过投资或捐助等方式参与普法，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投入、公益赞助相结合的社会普法机制。加强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推动普法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

18. 完善新媒体普法平台建设。深化提升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完善普法集群网和新媒体普法矩阵建设。

19. 强化党委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领导。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会议，统筹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项目化推进重点任务落实。落实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及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交办的任务，加强组织协调，完善相关工作制度。

附件

## 2022 年全县普法依法治理重点任务

1. 习近平法治思想系列学习宣传
2. 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会议
3. 组织领导干部和全县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和旁听庭审活动
4. 开展 2022 年度全县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
5. 组织开展全县民法典、“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主题宣传
6. 组织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
7. 组织参加韶关市法治文化节系列活动
8. 组织“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活动
9. 建立“八五”普法责任清单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
10. 建立“八五”普法讲师团

